

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 2019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规定,全面总结了 2019 年自然资源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
相关主要数据。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
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
六部分内容组成。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的《政
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政务公
开工作的实施意见》(黑政办发〔2019〕38 号)要求,把全面推
进政务公开作为化解当前自然资源各类矛盾,维护群众合法权
益,提升自然资源法治水平和能力的重要举措,全面推进自然资
源系统行政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以下简称“五
公开”),实现以公开促落实、以公开整作风、以公开优环境。

(一)主动公开情况。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
原则,依据新修订《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十九条、第二十条、
第二十一条有关规定和自然资源管理工作实际,及时编制和更新
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确定主动公开范围。定期做好网站信
息自检自查,及时更新完善网站信息,特别是做好重大建设项目、
公共资源交易、政策解读和涉企信息公开工作,有效解决了公开

内容不全面、信息更新不及时的问题。全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353条，其中概况类信息更新32条、政务动态信息更新297条、规范性文件更新1件、解读更新1件。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坚持依法依规、规范高效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定下发了《关于做好人民网“地方领导留言板”省委书记省长网民留言办理工作的实施方案（试行）》，完善了依申请公开指南和流程，制作了依申请公开答复规范模板，进一步规范了依申请公开答复办理工作。严格落实“先审查、后公开”机制，严格按照法定时限作出答复，切实解决答复不及时、不规范和不按要求答复的问题，尽最大努力避免引发行政复议或诉讼。探索建立依申请公开向主动公开转化机制，将申请量大、重复性高、涉及范围广或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信息纳入主动公开目录。全年共接收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182件，全部按时办结。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下发了《关于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通知》（黑自然资办函〔2019〕13号），全面抓好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和贯彻落实，对我厅相关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和规定进行了修改和完善，建立了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管理、公开审查、时限管理、信息上传、专栏管理、信息发布纠错和信息公开问责等七大机制，严格按照“谁制作，谁公开；谁获取，谁公开；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依法及时、准确地公开本部门本单位制作或获取的政府信息，并对所公开信息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为提高网站信息采用率，我厅创办了《政务信息》载体，设专人负责信息采写和报送工作，将编发的信息全部上报省政府网站。

（四）平台建设情况。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1号）要求，我厅将门户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和主阵地，进一步明确了门户网站建设的功能定位和主要任务，围绕“我要查、我要办、我要说”及时向公众提供信息查询、网上审批、在线咨询等公共服务，突出抓好以“五公开”为重点的主动公开工作。办好在线咨询、厅长信箱、电子信访等网上互动栏目，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全年共回应群众咨询、投诉等事项91件。

（五）监督保障情况。督促指导厅机关各处（局）室、厅直属事业单位及时主动更新网站信息，完成网上审批服务及信息公开，做好厅长信箱、在线咨询等互动栏目答复办理，对各部门各单位主动公开信息情况进行检查、督办、考核和通报。建立了信息公开问责机制，对厅机关各处（局）室、厅直属事业单位所负责的政府信息应公开未公开或公开不及时，由厅政务公开办进行督办、约谈或通报批评。对因信息公开审核把关不严造成不良社会影响或严重后果，甚至造成失泄密的单位和个人，依照国家法律法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890	-748	1142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	-2	6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6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71	20514.5888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80	2					18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22						22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9						9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1						1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1					1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1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2						2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02	1					103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2						2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5						5
	2. 重复申请	1						1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35						35	
(七) 总计	180	2					18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	8	0	4	13	5	0	0	3	8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虽然 2019 年我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积极进展，但也发

现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一是省政府网站信息采用率较低，主要原因是信息报送时效性不强，信息采写质量不高，缺乏深度加工；二是网上依申请公开和在线咨询内容复杂，多为上访、投诉、举报事项，不是单纯申请政府信息公开，答复办理难度较大；三是个别单位信息公开不主动，网上信息报送数量少、公开内容不全面；四是业务人员素质有待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不均衡。这些问题都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研究解决。

2020年，省自然资源厅将按照省委、省政府和自然资源部的有关要求，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做到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同考核，不断增强公开意识，压实公开责任，将公开工作落实到办文、办会和业务工作办理流程之中，切实解决“不愿”“不会”“不敢”公开的问题。一是抓实主动公开平台建设，二是抓牢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三是抓紧政策解读和舆情回应，四是抓好重点领域信息发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报告内容可以通过“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门户网站(<http://www.hljlr.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请与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联系（联系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红旗大街263号，邮编：150090，联系电话：0451-55603365，电子邮箱：hljgtdb@163.com）。

黑龙江省自然资源厅

2020年1月23日